**自伊波拉病毒感染疫情流行地區來台學生建議事項**

 **103年8月22日奉核**

一、依世界衛生組織（WHO）公布資料，2014年2月起，西非幾內亞爆發伊波拉病毒感染流行，截至2014年8月18日全球累積病例數共2,473例，其中1,350例死亡，致死率55%，有出現個案的國家為幾內亞、賴比瑞亞、獅子山、奈及利亞等西非4國。

二、伊波拉病毒的感染途徑為接觸傳染，是藉由直接接觸到被感染者或其屍體之血液、分泌物、器官、精液；或是間接接觸被感染者體液污染的環境而感染，病人於潛伏期不具傳染力，出現症狀後方具傳染力。

三、WHO於2014年8月8日宣布西非伊波拉病毒感染疫情列屬國際關注之公共衛生緊急事件，並建議毋須禁止一般人國際間旅行及經貿活動，但伊波拉病毒感染患者及其接觸者應限制旅遊，相關旅遊管制如下：

(一)確定個案必須有間隔48小時的兩次檢驗陰性後才可以進行國內或國際旅遊。

(二)接觸者必須每天監測症狀，只能有限制性的國內旅遊，直到暴露21天後可以進行國際旅遊。

(三)疑似個案必須立刻隔離且限制旅遊，待診斷後再依分類進行 旅遊管制。

四、對自伊波拉病毒感染疫情流行地區來臺學生建議：

(一)學校應於學生來台前先詢問其是否為伊波拉病毒感染確定/疑似病例或有病例接觸史，倘是，應請其延後來臺行程，直至符合上開WHO建議可進行國際旅遊之狀況後再來臺。

(二)學生來臺後，學校應發給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請其自主健康管理21天早晚量體溫，期間並由學校指定人員每日追蹤，倘出現疑似症狀，應請學生戴上口罩並立即通報當地衛生局協助處理就醫及後續防疫事宜。

五、有關伊波拉病毒感染防治工作手冊、指引、Q&A、個人防護、衛教單張等資訊，均已置放於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 (www.cdc.gov.tw)伊波拉病毒感染專區，可逕至上網瀏覽/下載運用。